

证券代码：000004

证券简称：国华网安

公告编号：2020-047

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增加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为扩大信息披露覆盖面，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，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决定自2021年1月1日起增加《中国证券报》为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。增加后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